



# “实名制、负面清单、押金监管”——聚焦共享单车征求意见稿三大看点



22日，交通运输部发布共享单车《关于鼓励和规范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发展的指导意见(征求意见稿)》，明确鼓励和规范共享单车发展，针对用户安全、车辆乱停放、押金监管等焦点问题加强制度设计，促进规范发展。

### 看点一：多管齐下保用户安全

共享单车火了，各类骑行安全问题引发社会关注。

征求意见稿提出，实行用户实名制注册、使用，禁止向未满12岁的儿童提供服务，为用户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和第三者责任险等。

交通运输部运输服务司副司长蔡团结说，征求意见稿规范用户骑行停放，完善保险机制，对企业主体责任和运营服务规范做出了明确要求。

据不完全统计，目前全国有共享单车运营企业30多家，累计投放车辆超过1000万辆，注册用户超1亿人次，累计服务超过10亿人次。

中消协专家委员会律师邱宝昌说，短期投放这么多车，能不能确保质量？共享单车的车辆必须检测合格，这是最基本的要求。即使合格，仍然存在车辆缺陷问题，比如产品缺陷、设计缺陷，防患于未然很重要。

“共享单车企业给用户上什么样的保险？额度是多少？受益人是公司还是骑车人？”中消协律师胡钢表示，保障骑车人的安全是企业经营的前提。

北京市民郭爽实名注册了电话和身份信息，常常从家骑共享单车到单位再骑车回来，途中有时会停下来去银行存钱，去面包店买面包等。那么，

自己的行驶轨迹是否能确保不被泄露出去？

针对用户信息安全问题，征求意见稿提出，运营企业采集用户信息，不得侵害用户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，不得超越提供服务所必需的范围。运营企业应当遵守国家网络和信息安全有关规定，相关数据在国内储存和使用。

## 看点二：负面清单治理停车难

停车问题已经成为共享单车的管理难题。有些用户把共享单车随意停放在马路边、商铺旁，把车停进小区、楼道里。

征求意见稿提出，对不适宜停放的区域和路段，可制定负面清单实行禁停管理。各城市要制定适合本地特点的自行车停放规则，划定配套的自行车停车点位，规范自行车停放。

不少地方的管理部门正在创新管理手段，如济南市划定共享单车指定停放点，南京的城管人员帮忙规范停车，北京石景山区划出共享单车停车区。

“ofo 对城市投放的共享单车进行了网格化管理，大网格里有小网格，小网格里有运营师傅在街面上巡视。” ofo 副总裁刘凯说，每个运营师傅负责管理 800 到 1000 辆车。

小蓝单车首席战略官陈怀远说，停车问题可以通过“电子围栏”等技术手段解决，即在合法停车的范围内埋设发射器，用户把车停在其范围内，

才能锁车结束计费，否则就无法锁车，无法停止计费。

东南大学交通法治与发展研究中心执行主任顾大松认为，一些共享单车企业单方面实现车辆有效管理有一定难度。只有政府、企业、行业、用户多方共同努力，才能解决停车问题。

### 看点三：建立押金监管模式

在共享单车发展过程中，押金监管是一个备受关注的话题。

按照全国共享单车累计投放车辆超过 1000 万辆来估算，押金收取的标准为 99 元至 299 元不等，这意味着将形成一个较大量级规模的“押金资金池”。如果企业监管不力，可能会给用户的押金安全造成风险。

中国政法大学教授李俊慧说，共享单车的押金打破了传统“一个租赁物对应一份押金”的模式，形成了“一个人对应一份押金”的模式。基于互联网的优势和特点，使得其具有了一定的资金归集功能。

征求意见稿提出，鼓励互联网租赁自行车企业采用免押金方式提供租赁服务。企业对用户收取押金、预付资金的，应严格区分企业自有资金和

**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**

[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\\_32336](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_32336)

